

陇西县智慧农机平台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ZZX-25132-SG

招标单位：陇西县农机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中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陇西县智慧农机平台建设项目已由陇西县农业农村局以陇西县农业农村局关于陇西县智慧农机平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陇农发【2025】136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中央预算内资金等多渠道筹措，招标人为陇西县农机服务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规模：

1. **移动端 APP**:农户端(种植大户、村级协办员)1套，专合社端1套，手机端1套。

2. **PC 端农机管理系统**:农业主管部门系统1套，农机专合社系统1套，20条合作社网络专线。

3. **装载亚米级北斗系统监测终端服务**:装载亚米级北斗系统监测终端服务300套(一体化监测终端、摄像头、机具识别传感器、识别卡、天线、配件及安装)，物联网卡300张。

4. **驾驶舱监控系统服务**:驾驶舱监控系统20套，物联网卡20张。

5. **PC 端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线上申报、审批系统**:农业主管部门系统1套，作业主体系统1套。

6. **可视化大屏展示中心**:可视化大屏展示中心1套，汇聚专线 2条。

7. **指挥中心**:指挥中心装修改造、大屏设备、音频设备，云电脑、云平板、安全产品、云服务器等。

项目总投资为：736.62万元

2.2 建设地点：陇西县巩昌镇南河桥头(农机服务中心)；

2.3 计划工期：开工日期2025年7月20日，竣工日期2026年2月28日，
总工期223天。

2.4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划分为1个标段。

2.5 工程质量：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1) 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自2024年0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凭据或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提供免税证明；

(4) 自2024年0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缴纳社保凭据）；

(5)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

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作为资格审查文件内容之一。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相关事宜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网址 <http://www.lxjypt.c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2025年6月21日00:00时至2025年6月25日23:59时，必须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者账户密码登录“电子服务系统”，并在系统中点击“我要投标”，明确所投标段，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成功后，请投标人随时关注关于本项目的相关变更及通知，否则，由变更引起的相关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年7月11日9时00分；地点：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第一开标厅（维佳国际广场 2 号楼四楼）。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需递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其授权委托书，单独密封递交带投标单位电子签章的 PDF 格式 U 盘投标文件两份。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发布（<http://www.lxjypt.cn>）。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陇西县农机服务中心

地 址：陇西县巩昌镇

联 系 人：李丽

联系电话：18793248407

招标代理机构：中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雁北街道南滨河东路5222名城广场3号楼10层
1030室

联 系 人：黄娟娟

联系电话：18093260716

行业主管部门：陇西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 0932-6622158



中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0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设备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陇西县农机服务中心 地 址：陇西县巩昌镇 联 系 人：李丽 联系电话：1879324840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中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雁北街道南滨河东路 5222 名城广场 3 号楼 10 层 1030 室 联 系 人：黄娟娟 联系电话：18093260716
1.1.4	项目名称	陇西县智慧农机平台建设项目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等多渠道筹措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以招标文件所附清单为准
1.3.2	计划工期	开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20 日，竣工日期 2026 年 2 月 28 日，总工期 223 天。
1.3.3	建设地点	陇西县巩昌镇南河桥头(农机服务中心)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自2024年0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凭据或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提供免税证明； (4) 自2024年0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缴纳社保凭据）； (5)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8) 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作为资格审查文件内容之一。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见本章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9	踏勘现场	☒ 不组织：自行踏勘 ☐ 组织：
1.10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1.12	偏离	☒ 不允许 ☐ 允许，偏离范围：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澄清、补遗、修改、通知等文件
2.2	招标文件澄清 发出的形式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如果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有疑问，投标人应于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疑问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超过时间提交的问题将不予答复。
2.3.1	招标文件修改 发出的形式	如有修改，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发布
3.2.4	最高限价	☐ 无 ☒ 有， 最高投标限价：陆佰壹拾伍万柒仟叁佰肆拾元整 （¥6157340.00 元） 注：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2.5	投标报价的其 他要求	要求唯一投标报价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根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印发<完善招标投标交易担保制度进一步降低招标投标交易成本若干措施>的通知》（甘发改法规〔2023〕158 号）文件精神，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招标文件中与投标保证金有关的条款均不作为资格审查的条件。
3.4.4	可以不予退还 投标保证金的 情形	见本章 3.4 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的特殊要求	☒ 无 ☐ 有，具体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 的年份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6.1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及其他要求	 1.投标文件份数：（正本 1 本，副本 2 本） 2.电子版文件 3 份（PDF 格式 2 份，Word 格式 1 份，分别装入三个 U 盘）。 3.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副本不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
3.7.5	投标文件是否 需分册装订	☒ 不需要 ☐ 需要，分册装订要求：/
3.7.3	投标文件签字 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中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的内容必须签字、盖章。投标文件电子版 PDF 必须加盖电子签章，签章合法有效。
4.1.1	投标文件封装 要求	1. 投标文件正副本密封在一个密封套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密封章，单独递交。 2.电子版（PDF 格式、Word 格式）投标文件必须包括完整的投标文件，单独密封递交。电子文档内容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 3.开标信封：【投标一览表（3 份），与正本中的保持一致）】（独立包装）单独密封提交。 4.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一份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身份证明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注：如没有按照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4.1.2	封套上应载明 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不得开启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7 月 11 日 9 时 00 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第一开标厅。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 ☐ 是，退还时间：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第一开标厅
5.2	开标程序	详见 5.2 开标程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7</u> 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 <u>2</u> 人,专家 <u>5</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依法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 人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发布 公示期限： <u>3</u> 日
7.3.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 不要求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否 ☐ 是，具体要求：
11.2	原件	☐ 提交 ☒ 不提交
11	质保期	1 年
12	代理服务费	根据招标代理委托协议约定，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13	分公司投标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应提供具有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材料采购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供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材料投标；

（5）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6)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7)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8)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1)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6)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7)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18)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照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踏勘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分包的，分包的内容、分包金额、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是否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投标人拟分包时，分包人应具备与分包工程的标准和规模相适应的资质和业绩，在人力、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分包的能力。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偏离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投标文件不允许偏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的非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其处理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



资料及相关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招标文件要求可以联合体投标时提供）；
- (4) 投标保证金；
- (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 分项报价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投标产品介绍；
- (9) 项目实施方案；
- (10) 相关售后服务计划；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1) 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自2024年0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凭据或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提供免税证明；

(4) 自2024年0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缴纳社保凭据）；

(5)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8) 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作为资格审查文件内容之一。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

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采用 A4 纸印刷（图表页可例外），分别装订成册，编制目录和页码，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在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加盖密封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予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的，招标人可将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3.2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4.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5)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出现本章第 8.1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属于必须审批的工程项目，经行政监督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行为均属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投标情况告知其它投标人，或者协助投标人撤换投标文件，更改报价；
- (2) 招标人预先内定中标人；
- (3) 其它串通投标行为。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2.1 下列行为均属以他人名义投标：

- (1) 投标人挂靠其它单位投标；
- (2) 投标人从其它单位通过转让或租借的方式获取资格或资质证书；
- (3) 由其它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在自己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签字的行为。

9.2.2 下列行为，视为允许他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

- (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不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 (2) 投标人项目中拟派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

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聘任合同必须由投标人单位与之签订；
- (2) 与投标人单位有合法的工资关系；
- (3) 投标人单位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关系，或具有其它有效证明其为本单位人员身份的文件。

9.2.3 下列行为均属投标人串通投标报价：

- (1)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抬高或压低投标报价；
- (2)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
- (3) 投标人之间先进行内部竞价，内定中标人，然后再参加投标；
- (4) 投标人之间其它串通投标报价的行为。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

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同类项目

同类项目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原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内容。

11.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如招标人有需求，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按招标人要求另行提交投标文件副本。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一致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款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及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2.1.2	资格评审标准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数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款规定
		投标文件的书写、打印及装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及 3.7.5 款规定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财务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中国裁判文书网
		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截图装入文件并加盖公章）
		完税凭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社保凭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信用查询
		信用中国查询结果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计划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建设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商务部分：__15__分 技术部分：__55__分 投标报价：__30__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基准价依据本章第2.2.2项相关规定计算。 有效报价为通过初步评审，且经过算术错误修正后的投标人的最终报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100%



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表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内容与标准
投标报价	30分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同时，得满分30分。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增加一个百分点扣2分（以30分为基础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以30分为基础分），增减比率不足一个百分点时，采取内插法处理（保留两位小数） 注：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技术及售后服务部分	55分	1. 关键技术指标响应程度（满分 30 分） 评委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偏离表及相关证明材料，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进行比较，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0 分。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技术参数为关键技术参数，“★”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5 分；未标注“★”的技术参数为一般性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须提供检验报告或彩页等相关技术支持文件，软件功能提供系统截图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如无技术文件支持或提供的文件无法证明投标产品满足招标参数要求的，按照负偏离扣分，不做废标处理）。 2. 实施方案（满分 15 分） 投标文件提供详细，完整、合理的实施方案，有详细的进度计划、质量保证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得 15 分；实施方案较为完整、合理性、可行性和针对性一般的得 9 分；实施方案不够完整，描述不够清楚，针对性不强的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3. 售后服务（满分 10 分）

		(1) 为保证服务的及时性，投标人需在项目所在地市有运行维护单位或分支机构，提供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承诺的得 2 分，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3) 为保障服务质量，投标人提供详细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有详细得当的质保期内服务措施及技术指导培训得 5 分；提供较详细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得 3 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不够全面，可行性不高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15分	1. 企业实力（6 分） (1) 投标人同时具有 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三级及以上、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等级证书一级的得 2 分； (2) 投标人同时具有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集成三级及以上、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软件安全开发三级及以上的得 2 分； (3) 投标人同时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 2. 企业业绩（满分 3 分）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同类项目业绩，（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3. 项目团队能力（满分 6 分） (1)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 1 名技术负责人，同时具备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中级或中级以上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互联网技术）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2)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 1 名网络安全服务专家，同时具备国家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中级或中级以上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互联网技术）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3)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 1 名 IT 技术服务专家，同时具备 ITIL 服务工程师证书、高级系统规划与管理证书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以上人员为同一人员不重复计分，需提供近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

评标办法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a、A 为招标人设的最高投标限价。

b、B 为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B = \begin{cases} \frac{a_1 + a_2 + \dots + a_n - M - N}{n-2} & (n \geq 5) \\ \frac{a_1 + a_2 + \dots + a_n}{n} & (n \leq 4) \end{cases}$$

式中：

a_i --投标人的有效报价（ $i=1,2,\dots,n$ ），有效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n--有效报价的投标人个数；

M--最高的投标人有效报价；

N--最低的投标人有效报价。

C、评标基准价 $C=0.75A+0.25B$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text{偏差率} = \frac{\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2.2.4 评分标准：

- (1)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超过招标人设置最高投标限价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



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4(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管理机构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4(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按本章第 2.2.4(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供货要求、分项报价表、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相关服务计划，以及其他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买方和卖方共同签署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买方通知卖方中标的函件。

1.1.1.4 投标函：指由卖方填写并签署的，名为“投标函”的函件。

1.1.1.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1.1.1.6 供货要求：指合同文件中名为“供货要求”的文件。

1.1.1.7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1.1.1.8 相关服务计划：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服务计划。

1.1.1.9 分项报价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

1.1.2.1 合同当事人：指买方和（或）卖方。

1.1.2.2 买方：指与卖方签订合同协议书，购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1.2.3 卖方：指与买方签订合同协议书，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1.3 合同价格

1.1.3.1 签约合同价：是签订合同时合同协议书中写明的合同总金额。

1.1.3.2 合同价格：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金额。

1.1.4 合同材料：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应向买方提供的材料及技术资料，或其中任何一部分。

1.1.5 技术资料：指各种纸质及电子载体的与合同材料检验、使用、修补等有关的技术指标、规格、图纸和说明文件。

1.1.6 验收：指合同材料经检验合格后，买方做出接受合同材料的确认。

1.1.7 相关服务：是指在质量保证期届满前卖方提供的与合同材料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简单加工、解决合同材料存在的质量问题，以及为买方检验、使用和修补合同材料进行的技术指导、培训、协助等。

1.1.8 质量保证期：指合同材料验收后，卖方按合同约定保证合同材料正常使用，并负责解决合同材料存在的任何质量问题的期限。

1.1.9 工程

1.1.9.1 工程：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使用合同材料的工程。

1.1.9.2 施工场地（或称工地、施工现场）：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工程所在场所。

1.1.10 天（或称日）：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合同约定的期间的最后一天是星期日或者其他法定休假日的，以休假日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天。

1.1.11 月：按照公历月计算。合同中按月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合同约定的期间的最后一天是星期日或者其他法定休假日的，以休假日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天。

1.1.12 书面形式：指合同文件、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3 不可抗力：是指任何一方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1.2 语言文字

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供货要求；
- (8) 分项报价表；
- (9) 中标产品介绍；
- (10) 相关售后服务计划；
- (11) 其他合同文件。



1.4 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1.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和卖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1.4.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需对合同进行变更，双方应签订书面协议，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1.5 联络

1.5.1 买卖双方应就合同履行中有关的事项及时进行联络，重要事项应通过书面形式进行联络。

1.5.2 买方可以安排监理等相关人员作为买方人员，与卖方进行联络或参加合同材料的检验和验收等。

1.6 联合体

1.6.1 卖方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买方签订合同，并向买方为履行合同承担连带责任。

1.6.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未经买方同意，不得修改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中关

于联合体成员间权利义务的划分，并不影响或减损联合体各方应就履行合同向买方承担的连带责任。

1.6.3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与买方联系，并接受指示，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除非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牵头人在履行合同中的所有行为均视为已获得联合体各方的授权。买方可将合同价款全部支付给牵头人并视为其已适当履行了付款义务。如牵头人的行为将构成对合同内容的变更，则牵头人须事先获得联合体各方的特别授权。

1.7 转让

未经对方当事人书面同意，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得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或）义务。

1.8 知识产权

1.8.1 合同材料或其中的技术资料涉及知识产权的，卖方保证买方免于受到任何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1.8.2 如果买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应以买方名义处理与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以及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1.9 保密

合同双方应对因履行合同而取得的另一方当事人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为与履行合同无关的目的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另一方当事人提供的信息、资料。

2. 合同范围

卖方应根据供货要求、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相关服务计划等合同文件的约定向买方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

3. 合同价格与支付

3.1 合同价格

3.1.1 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合同价包括卖方为完成合同全部义务应承担的一切成本、费用和支出以及卖方的合理利润。

3.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供货周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签约合同价为固定

价格。供货周期超过 12 个月且合同材料交付时材料价格变化超过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幅度的，双方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调整方法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3.2 合同价款的支付

3.3 买方扣款的权利

当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同项下的违约金或赔偿金时，买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应付款中予以直接扣除和（或）兑付履约保证金。



4. 包装、标记、运输和交付

4.1 包装

4.1.1 卖方应对合同材料进行妥善包装，以满足合同材料运至施工场地及在施工场地保管的需要。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合同材料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长途运输并适宜保管。

4.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无需将包装物退还给卖方。

4.2 标记

4.2.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按合同约定在材料包装上以不可擦除的、明显的方式作出必要的标记。

4.2.2 根据合同材料的特点和运输、保管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对合同材料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适当标记。如果合同材料中含有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卖方应标明危险品标志。

4.3 运输

4.3.1 卖方应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合同材料运输。

4.3.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在合同材料预计启运 7 日前，将合同材料名称、装运材料数量、重量、体积（用 m³ 表示）、合同材料单价、总金额、运输方式、预计交付日期和合同材料在装卸、保管中的注意事项等预通知买方，并在合同材料启运后 24 小时之内正式通知买方。

4.3.3 卖方在根据第 4.3.2 项进行通知时，如果合同材料中包括单个包装超大和（或）超重的，卖方应将超大和（或）超重的每个包装的重量和尺寸通知买方；如果合同材料中包括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则危险品的品名、性

质、在装卸、保管方面的特殊要求、注意事项和处理意外情况的方法等，也应一并通知买方。

4.4 交付

4.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交付时间和批次在施工现场卸货后将合同材料交付给买方，买方对卖方交付的合同材料的外观及件数进行清点核验后应签发收货清单。买方签发收货清单不代表对合同材料的接受，双方还应按合同约定进行后续的检验和验收。

4.4.2 合同材料的所有权和风险自交付时起由卖方转移至买方，合同材料交付给买方之前包括运输在内的所有风险均由卖方承担。

4.4.3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如果发现技术资料存在短缺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 7 日内免费补齐短缺和（或）损坏的部分。如果买方发现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误，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7 日内免费替换。如由于买方原因导致技术资料丢失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 7 日内补齐丢失（和）或损坏的部分，但买方应向卖方支付合理的复制、邮寄费用。

5. 检验和验收

5.1 合同材料交付前，卖方应对其进行全面检验，并在交付合同材料时向买方提交合同材料的质量合格证书。

5.2 合同材料交付后，买方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安排对合同材料的规格、质量等进行检验，检验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下列一种方式进行：

- （1）由买方对合同材料进行检验；
- （2）由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拥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对合同材料进行检验；
- （3）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方式。

5.3 买方应在检验日期 3 日前将检验的时间和地点通知卖方，卖方应自负费用派遣代表参加检验。若卖方未按买方通知到场参加检验，则检验可正常进行，卖方应接受对合同材料的检验结果。

5.4 合同材料经检验合格，买卖双方应签署合同材料验收证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

5.5 若合同约定了合同材料的最低质量标准，且合同材料经检验达到了合同约定的最低质量标准的，视为合同材料符合质量标准，买方应验收合同材料，但卖方应按专用



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减价或向买方支付补偿金。

5.6 合同材料由第三方检验机构进行检验的，第三方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5.7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在全部合同材料交付后 3 个月内未安排检验和验收的，卖方可签署进度款支付函提交买方，如买方在收到后 7 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则进度款支付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进度款支付函的生效不免除卖方继续配合买方进行检验和验收的义务，合同材料验收后双方应签署合同材料验收证书。

5.8 合同材料验收证书的签署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合同材料应承担的保证责任。

6. 相关服务

6.1 卖方应配备充足的技术人员，并根据买方要求，通过进行电话联系或派遣技术熟练、称职的技术人员到施工场地为买方提供服务。如果卖方技术人员不合格，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撤换，因撤换而产生的费用应由卖方承担。

6.2 买方应免费为卖方技术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及便利，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办公场所、技术资料及出入许可等。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技术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由卖方承担。

7. 质量保证期

7.1 除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自合同材料验收之日起算，至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止（以先到的为准）。

7.2 除非因买方使用不当，合同材料在质量保证期内如破损、变质或被发现存在任何质量问题，卖方应负责对合同材料进行修补和退换。更换的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应重新计算。

7.3 质量保证期届满且卖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完毕质量保证期内义务后，买方应在 7 日内向卖方出具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届满证书。

8. 履约保证金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在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



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买方有权扣划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9. 保证

9.1 卖方保证其具有完全的能力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

9.2 卖方保证其所提供的合同材料及对合同的履行符合所有应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规定。

9.3 卖方保证其对合同材料的销售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因卖方原因而基于所有权、抵押权、留置权或其他任何权利或事由对合同材料主张权利。

9.4 卖方保证合同材料符合合同约定的规格、质量标准，并且全新、完整，能够安全使用，除非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

9.5 卖方保证，卖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完整、清晰、准确，符合合同约定并且能够满足买方使用合同材料的需要。

9.6 卖方保证，在合同材料使用寿命期内，如果卖方发现合同材料存在足以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缺陷，卖方将及时通知买方并及时采取修补、更换等措施消除缺陷。

10. 违约责任

10.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0.2 卖方未能按时交付合同材料的，应向买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卖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不能免除其继续交付合同材料的义务。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迟延交付违约金计算方法如下：

延迟交付违约金=延迟交付材料金额×0.08%×延迟交货天数。延迟交付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 10%。

10.3 买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向卖方支付延迟付款违约金。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延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延迟付款违约金=延迟付款金额×0.08%×延迟付款天数。延迟付款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 10%。

11. 合同的解除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有下述情形之一，当事人可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



地解除合同，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全部或部分地解除：

- (1) 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
- (2) 合同一方当事人需支付的违约金已达合同约定的最高限额；
- (3) 合同材料未能达到质量标准，或在合同约定了最低质量标准时，不能达到最低质量标准；
- (4) 合同一方当事人出现破产、清算、资不抵债、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且未能提供令对方满意的履约保证金；
- (5) 因不可抗力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12.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 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决不成的, 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

-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合同生效及其他

13.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后生效。

13.2 如果本合同的货物在进口时需要进口许可证的话，乙方负责办理进口许可证，费用自理。

13.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甲方贰份, 乙方贰份，监督方壹份，鉴证方壹份。

13.4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1、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果有矛盾，以本合同条款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2.1	甲方：
1.2.2	乙方：（是指在合同的乙方项下签字的中标单位）
1.2.3	最终用户：甲方指定用户
7.1	履约保证金： 无
13	合同履行期限： 供货地点：
16.1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监督、检查，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装卸、核验。
18.5	售后服务期：
20.1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时具体约定
26.1	索赔及赔偿要求： 如果乙方没有完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 27 条的规定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34.1	通知： 甲方地址： _____ 乙方地址： _____



2、供货范围

1	项目信息							
1.1	项目名称							
1.2	合同编号							
1.3	合同总价 (人民币)	大写： 小写：						
2	货物说明							
2.1	交货时间							
2.2	交货地点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其他	/	/	/	/	/	无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_____（项目名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已接受_____（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
- （3）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通用合同条款；
- （5）专用合同条款；
- （6）供货要求；
- （7）分项报价表；
- （8）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9）相关服务计划；
- （10）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并修补缺陷。

5、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

7、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买方：_____（盖单位章）

卖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卷

第五章 项目要求

1、移动端 APP						
序号	系统	功能模块	描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农户端(种植大户、村级协办员)	根据需求直接发单	种植大户/村级协办员根据“耕种防收”各环节对农机的需求,填写农作物、作业环节、亩数,选择作业时间、拍摄田块照片来发订单;平台后台需要对这些填写数据进行清洗、处理;完成陇西县 215 个行政村,约 200 个村级协办员的培训工作,教会他们如何发单的第 1 种方式。 ★农户发布作业需求时,订单能自动生产某一种作业类型的价格,且不同作业类型的作业计价标准不同,提供移动端 app 界面两种以上的作业类型对比截图并加盖鲜章。	1	套	
2		根据需求定向发订单	种植大户/村级协办员选择心仪的专合社,选择作业环节、作业时间、作业地点、填写作业亩数实现定向发订单,平台后台需要对这些填写数据进行清洗、处理;完成陇西县 215 个行政村,约 200 个村级协办员的培训工作,教会他们如何发单的第 2 种方式。 ★作业主体发布自己的作业能力,发布后农户端可以根据需求定向选择专合社,提供移动端 app 界面截图并加盖鲜章;			
3		手动测亩	农户通过 APP 对某一地块手动划圈,平台后台采用先进的测量技术,精准计算出此封闭区间的亩数。★移动端 app 具备实时测亩的功能,供移动端 app 界面截图并加盖鲜章			
4		个人信息展示及修改	展示注册时所填的个人信息:包括姓名、联系方式、所属镇乡、身份证信息、银行卡信息,并支持通过 APP 线上修改,修改完成后提交。			

5		作业记录	记录已完成的自己所发的订单，包含详细的订单数据：作业类型、作业时间、作业地点、作业照片、作业亩数，农户信息，方便农户查看自己已发的订单。			
6		管理地块	通过手动测亩的功能添加地块，并在地块列表中保存所有已添加的地块，在发单时可以选择到添加成功的地块，方便协办员管理地块。			
7		上报农事类型	平台如果暂没有农户需要的农事作业类型，农户可以上报新的农事类型反馈给平台，平台后台收到上报数据就能及时处理，确认之后可以根据上报情况结合实际情况做补充。			
8		订单列表	订单列表以不同状态，分类显示各个订单，状态包括已完成、未接单、作业中，方便协办员根据不同的订单状态查看订单，根据状态对订单进行管理。			
9		资讯显示	在首页中显示农业主管部门发布的农业咨询，方便农户了解农业主管部门发布的最新的农业政策。			
10		天气显示	通过获取农户的地理定位，自动显示用户所在区县的气象数据，首页显示当地的天气状况。			
11	专合社端	添加农机	注册后，根据要求填写机具信息，包含机具车架号、牌号、行驶证信息，把自己所属的农机添加到平台上。 平台工作人员开展培训工作，教会专合社相关人员对其进行添加。	1	套	
12		添加终端	填写监测终端信息，把监测终端添加到平台上，平台工作人员开展培训工作，教会专合社相关人员对其进行添加。。			
13		添加机手	专合社把自己旗下的机手添加到平台，平台工作人员开展培训工作，教会专合社相关人员对其进行添加。。			

14	发布及新增作业能力	根据实际情况发布自己的作业能力：包括各种农作物的耕种防收各环节都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添加；如有新增的作业能力时，也可继续新增。 添加完成后在农户端 APP 也可以查看到并做出选择。 ★作业主体发布自己的作业能力，发布后农户端可以根据需求定向选择专合社，提供移动端 app 界面截图并加盖鲜章			
15	作业记录	记录自己旗下所有机手的所有作业详情，包括包含详细的订单数据：作业类型、作业时间、作业地点、拍摄照片、作业亩数，农户信息，作业亩数，作业总价，支付情况，方便专合社端管理自己历史服务的订单。			
16	今日作业列表	记录当天旗下各个机手的作业情况，包括包含详细的订单数据：作业类型、作业时间、作业地点、拍摄照片、作业亩数，农户信息，作业亩数，方便专合社端管理自己当天服务的订单。			
17	补贴申报	查看所属区县农业主管部门发布的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的补贴信息，以便专合社了解到最新的补贴信息，如有意向可以早做计划。			
18	农机维修能力发布	有维修农机具能力的专合社，可以根据自己的维修能力进行发布，发布成功后其他注册上平台的专合社和个体机手就可以看到发布信息，如有需要可以进行联系。			
19	在订单广场接单	在订单广场接订单，在接单时可以查看到订单的基本信息：包括包含详细的订单数据：作业类型、作业时间、作业地点、拍摄照片、作业亩数。 并且平台会根据亩数大小，在接单时跳转到微信支付页面，收取接单方信息费，信息费支付成功后接单成功。 ★作业主体在订单广场接单，接单后可跳转至微信支付费用，提供移动端 app 界面截图并加盖鲜章；			

20		分配订单	专合社可以将订单分配给机手：专合社点击分配按钮，弹出框会显示自己旗下的各位机手，平台支持专合社把订单分配给一位或者多为机手，分配成功后，在机手端的工作台就会看到分给自己的订单。			
21		订单情况显示	机手作业完成后，订单跳转至工作台上的已完成状态下，可以查看到订单数据：包含详细的订单数据：作业类型、作业时间、作业地点、拍摄照片、作业亩数。			
22	机手端	工作台显示待作业订单	在工作台专合社分配给机手的订单，机手点击可以查看订单详情，包括订单数据：作业类型、作业时间、作业地点、拍摄照片、作业亩数，作业价格。	1	套	
23		开工作业	机手把机具开到作业地，点击订单旁边的开工作业按钮，填写开工信息后，再开始下地作业。 ★机手到达订单指定位置开工作业第一个地块，可结束并开工下一个地块，提供移动端 app 界面截图并加盖鲜章；			
24		结束地块	当前地块作业完成后，点击结束地块，填写结束地块的信息。			
25		结束订单	订单中的所有地块都作业完之后，点击订单下方的结束订单，平台后台需要对订单的状态进行处理，结束后订单状态变成已结束。			
26		作业记录	显示已完成作业的订单，可以查看订单数据：订单的基本信息：包括包含详细的订单数据：作业类型、作业时间、作业地点、照片、作业亩数，并显示发单人的完整手机号。			
27		机手信息展示及修改	展示注册时填写的信息包括机手姓名、联系方式，支持线上修改信息，修改后专合社端也会同步修改。			
28		今日作业地图	选定日期，显示今日作业地图，机手就可以查看已安装北斗监测终端的机具当天的的作业地图，作业轨迹。			
2、PC 端农机管理系统						
序号	系统	功能模块	描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农业主管部门	轨迹查询	以镇乡、街道为单位显示所属的作业主体，点击作业主体，选择日期，点击查询按钮即可查询到当天的作业轨迹、作业亩数、作业照片，方便对域内所有机具作业轨迹、照片、亩数进行统一的管理。	1	套
2		作业列表	以镇乡、街道为单位显示所属的作业主体，点击作业主体，选择作业时间，点击查询，可查询符合条件作业订单，方便对域内所有机具作业订单进行统一的管理。		
3		服务主体管理	显示各类主体注册情况汇总；显示各个主体的注册信息：包括主体名称、组织类型、联系人、联系电话，认证照片；主管部门也可以对其进行删除操作。		
4		发单主体管理	显示域内所注册的所有村级协办员和种植大户，可以查看所有的基本信息：包括姓名、联系电话、所属村；主管部门也可以对其进行删除操作。		
5		农机审核	对域内农机的保险、行驶证、跨区域作业证件、年检证等证件，以通过/不通过的形式进行在线审核。		
6		村级协办员和服务方审核	对注册上平台的村级协办员进行在线审核、服务方进行在线审核。 ★农业主管部门后台管理系统对域内所有服务主体和发单主体进行常态化监管，对服务不佳的主体或协办员可进行删除操作，提供 PC 端后台管理系统界面截图并加盖鲜章		
7		机具信息、机手信息、终端信息展示	展示域内所有注册上平台的机具信息(号牌、机架号、品牌、类型、所属专合社)。 展示域内所有机手的信息(机手姓名、手机号，所属专合社)。 展示域内所有监测终端的信息(终端号、终端状态、所属服务商)。 ★农业主管部门后台管理系统可常态化监管域内农机、农机手、		

			监测终端：系统显示农机类型、号牌，行驶证信息；显示机手联系方式所属专合社信息；显示终端号、终端状态信息，提供 PC 端后台管理系统界面截图并加盖鲜章			
8		农机分布和服务主体分布	选中机手，查看机具所在位置；选中服务主体，查看服务主体集体所在位置，方便农业主管部门对域内农机和服务主体的位置进行实时掌握和查看。			
9		农机作业报表及订单数据分析	以镇乡、街道为单位显示所属的作业主体，点击作业主体，选择作业时间/面积，点击查询，即可查询符合条件作业订单。 ★农业主管部门后台管理系统对域内作业数据进行多纬度监管：包括作业时间、地点、作业类型、作业主体，根据不同纬度显示符合该选择范围的所有订单，提供 PC 端后台管理系统界面截图并加盖鲜章；			
10		信息发布	对于农业农村局政策发布、农技推广、灾害预警等信息，实现实时发布、用户 APP 实时接收并消息提醒的一键传达功能，对于政策、宣传、预警等工作传达的全面性、及时性提供充分的技术保障。			
11		站内信	对于域内农机可能出现的脱保、未年检等异常情况，家庭农场或作业主体可能出现的合格证过期等情况，会在站内信推送消息，方便问题的追溯、解决。			
12	农机专合社	轨迹查询	按照专合社下辖机手进行轨迹管理：选择日期，点击查询按钮即可查询到当天的作业轨迹、作业亩数、作业照片，方便专合社对自己旗下的所有机具作业轨迹、照片、亩数进行统一的管理。	1	套	
13		作业列表	按照专合社下辖机手进行作业订单管理：点击作业主体，选择作业时间，点击查询，可查询符合条件作业订单，页面显示订单的基本信息：作业时间、地点、作业类型、农户信息、作业亩数。方便专合社对自己机手完成的所有订单进行统一管理。			

14	个人信息管理	显示专合社的注册信息：包括基本信息（企业名称、营业执照信息、联系人名称及联系方式）；法人信息（法人姓名、身份证信息）；结算信息（开户信息、农事作业能力）。			
15	机具信息展示及添加机具	展示自己专合社所有注册上平台的机具信息(号牌、品牌型号、行驶证号、绑定的机手、绑定的终端号)。 支持添加农机具：点击页面的添加按钮，输入号牌、品牌型号，类型、幅宽、行驶证信息、年检信息、作业能力。 ★农机专合社后台管理系统支持添加农机具、农机手、终端，并支持绑定、解绑、删除操作，提供 PC 端后台管理系统界面截图并加盖鲜章			
16	机手信息展示及添加机手	展示自己专合社所有注册上平台的机手信息(机手姓名、手机号、注册地、绑定的机具号牌)，并可以进行解绑农机和删除机手的操作。 支持添加机手：点击页面的添加按钮，输入农机手登陆的手机号即可添加机手。			
17	终端信息展示及添加终端	展示自己专合社所有绑定的终端信息(终端号、状态)，并可以进行删除操作。 支持添加终端：点击页面的添加按钮，输入终端号即可添加终端。			
18	农机分布	专合社选中自己下辖的机手，查看自有机具所在位置，方便专合社对自己的机具进行实时管理。 ★农机管理二维码能同时关联作业机手农机具及北斗监测终端，提供移动端 app 界面截图并加盖鲜章。			
19	服务主体分布	选中服务主体，查看服务主体集体所在位置。			
20	农机作业报表	选择专合社自己的机手，再选择作业时间/面积，点击查询，即可查询符合条件作业订单，页面显示订单的基本信息：作业时间、地点、作业类型、农户信息、作业亩数。			

			★作业主体能对所辖机手进行订单分配规则设置，能对监管/补贴模式进行开/关，提供移动端app 界面截图并加盖鲜章。			
21		站内信	对自己的农机可能出现的脱保、未年检等异常情况，会在站内信推送消息，方便问题的追溯、及时解决。			
22	专线	合作社网络覆盖	带宽 100M	20	条	5年
3、装载亚米级北斗系统监测终端服务						
序号	系统	功能模块	描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亚米级北斗系统监测终端服务	北斗监测终端服务	轨迹监测：获取到机手作业的轨迹； 面积计算：平台后台对当地的地形地貌进行算法分析，根据轨迹计算作业的实时面积； 照片取证：平台后台通过设定每5分钟拍摄作业的实时照片；	300	套	
2	物联网卡	农机轨迹传输设备使用	1G/月/张	300	张	5年
4、驾驶舱监控系统服务						
序号	系统	功能模块	描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驾驶舱监控系统	驾驶舱监控	通过安装的摄像头获取农机具驾驶舱视频资料，掌握机手操作情况。	20	套	
2	物联网卡	农机可视化设备使用	400G/月/总	20	张	5年
5、PC 端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线上申报、审批系统						
序号	系统	功能模块	描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农业主管部门	创建补贴项目	根据补贴项目名称、补贴总金额、申报时间窗口、规定作业时间等信息创建补贴项目； 页面展示所有已创建好的项目：包括补贴活动名称、补贴时间、补贴金额等，且可以进行且编辑、删除操作。	1	套	
2		补贴审核	点击补贴审核中的待审核记录，对作业主体提交的作业数据进行审核，提交数据包括：订单的作业时间、地点、亩数、农户信息，作业轨迹、照片。			

			点击审核即可对作业数据进行审核，数据无误通过，数据有误则备注问题点击拒绝。			
3		已审核数据保存及展示	点击已审核列表，会展示已审核数据信息，数据包括：订单的作业时间、地点、亩数、农户信息，，点击查看轨迹可以查看作业轨迹照片及拍摄作业过程中照片。			
4		数据存储	作业数据保存 15 年，方便随时调阅审查； 点击下载作业明细，可以直接下载补贴项目中的所有作业数据，且已经以表格形式排版，数据完整，无需再做更改。			
5	作业主体	补贴申报	作业主体在农业主管部门创建的补贴项目中，将自己的作业数据进行申报：勾选数据，点击申报按钮。		1	套
6		数据存储	作业数据保存 15 年，方便随时调阅审查；点击下载作业明细，可以直接下载补贴项目中的所有作业数据，且已经以表格形式排版，数据完整，无需再做更改。			
7	软件后台计算	面积计算	1. 轨迹数据预处理：采用跳跃点算法或中值滤波法，去除定位漂移点。 2. 有效作业点筛选：计算单位面积内轨迹点密度，剔除密度低于阈值的点（剔除重复轨迹） 3. 面积计算：以轨迹线为中心线，向两侧扩展半作业幅宽。			
6、可视化大屏展示中心						
序号	系统	功能模块	描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可视化大屏展示中心	农机智慧化信息中心服务区域数字图	实现陇西县农机服务资源的空间分布展示，支持热力图呈现服务密度，可显示农机位置、作业状态等实时数据，为资源调度提供决策依据。	1	套	
2		区域内基础数据模块	后台根据条件设置动态抓取数据，展示县域内待接订单、平台注册机手、空闲机手、忙碌机手、网格员数量。		套	
3		农作物机械作业完成量	后台根据条件后台根据条件设置动态抓取数据，展示县域内农作物耕地、播种、植保、收割环节		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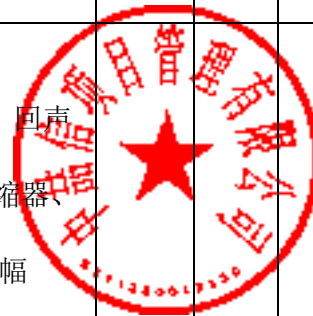
			机械作业完成的亩数。			
4		各乡镇农机作业完成量模块	后台根据条件后台根据条件设置动态抓取数据，展示县内各个乡镇农机作业完成亩数和作物总亩数。		套	
5		天气预报和灾害预警模块	后台集成气象局 API 显示本县及未来 6 天的天气情况，实现暴雨、大风等极端天气预警。		套	
6		机具类型及专合社分布模块	后台根据条件后台根据条件设置动态抓取数据，展示县域内注册上平台的各类型农机具数量；展示县域内各个镇乡注册上平台的农机具数量。		套	
7	汇聚网络	汇聚数据	带宽 500M	2	条	5 年
7、指挥中心						
序号	产品	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房屋装修及改造						
(1) 墙面处理						
1	拆除	原墙面铲除（6.6 米宽*3 米高*2+11*3*2）		145.2	m²	
2	乳胶漆	刷腻子 2 遍，打磨平整		145.2	m²	
(2) 顶面处理						
3	拆旧	原吊顶拆除、垃圾清理		68	m²	
4	天棚主龙骨、吊筋	38 龙骨，五件套		68	m²	
5	微孔铝天花吊顶板	600*600*0.8		68	m²	
6	U 型龙骨	600*600*32 U		68	m²	
7	微孔铝板天花角线	专用角线		68	m²	
8	600*600LED 格栅灯	600*600LED 格栅灯（≥80W）		10	个	
(3) 地面处理（原地面不动）						
9	防静电活动地板	600*600*40mm 陶瓷		68	m²	
10	踢脚线	金属		35	米	
11	屋顶防水	原瓦拆除做防水后还原		100	m²	
12	施工安装费用	垃圾清理及施工安装费用		1	套	
2. 指挥中心设备						
13	工作台椅子	网面旋转		6	把	
14	三联工作台	规格宽 1880 深 900 高 750		2	套	
(1) 大屏设备						

15	55 寸超窄边液晶拼接单元 (3.5mm)	1. 55 " 拼接屏 LED-DID 工业级高清高亮超窄边(LED 背光)液晶屏, 显示比例(16:9), 显示面积: 1213(横)×684(竖) mm, 分辨率: 1920X1080, 面壳边框(物理)拼接尺寸: $\leq 3.5\text{mm}$。 2. 显示单元亮度达到 $500\text{cd}/\text{m}^2$ 以上, 对比度达到 6000:1, 图像显示清晰度为 950TVL, 亮度鉴别等级为 11 级。 3. 1 路 HDMI 输入, 1 路 DVI 输入, 带温控。 4. RS232 串口控制, 1 路输入, 2 路输出 5. 硬件嵌入式操作系统, 采用 FPGA 运行, 一体化整机结构, 可实现 M*N 模式任意拼接。 6. 支持双电源 100VAC~240VAC, 50/60Hz, 更加可靠的双电源备份工作模式; 7. 液晶拼接屏必须采用整机设计, 严禁使用飞线屏 (, 显示屏具备完整后壳, 不得以支架或挡板替代, 无任何裸露在外的电路线, 整体美观大方, 而且产品符合检测规范; 8. 支持升级为云拼接屏, 单屏支持 2 路 4K; 8 路 1080P; 16 路 720P; 32 路 D1 视频解码; 9. 支持遥控, 软件等多种控制方式, 一键式拼接, 同时支持多种预设模式, 快速切换; 10. 安装不受现场条件限制, 可 90 度或 180 度安装, 自带输出调节; 11. 断电前状态记忆功能: 通过控制软件的提前设置, 能在现场断电的情况下, 能自动记忆设备关机前的工作状态; 12. 基于 Windows 平台的控制软件, 软件通过 RS232 串行通信协议对显示屏幕、矩阵以及拼接图像处理器进行控制, 实现对整套大屏幕显示系统进行整体统一的控制操作, 可实现整屏显示方式, 单屏显示, 任意拼接, 视频图像和 VGA 图像的切换等功能;	6	台	
16	液压前维护支架(定制)	1. 液晶拼接单元安装, 不变形\采用先进的标准化、模块化、一体式结构设计; 2. 支持多层多列叠加组合拼接采用加厚冷板及方管材料制造, 保证液晶拼接单元间的拼接完好; 3. 采用 40X40 型材框架结构, 喷粉烤漆; 4. 外层涂有绝缘喷塑材料, 涂层表面平滑、喷涂均匀、色调一致; 5. 各连接点均由“角码”连接, 结构稳定牢固, 便于拆卸及安装; 6. 结构采用框架标准设计, 充分考虑力学原理, 确保拼接墙稳固安全; 7. 支架配有六方位微调装置, 拼接平整; 8. 环境适应强, 湿度: 5%~95%, 温度: $-10^{\circ}\text{C}\sim 60^{\circ}\text{C}$, 整体承重$>1000\text{KG}$	6	套	
17	HDMI 分配器	HDMI 信号 1 路输入, 4 路输出, 支持多屏拼接	1	台	
18	高清线	定制	1	批	
(2) 音频部分					

19	阵柱列音箱	1、全频柱阵列音箱 2、箱体采用优质中纤板 3、表面喷涂黑色水性洒点漆 4、配备简易壁挂件和Φ35底座 5、金属防护网，4mm六边形透声孔，内衬防尘透声网。 技术指标： 1、额定阻抗：8Ω 2、额定功率（RMS）：150W 3、特性灵敏度：93dB 4、连续声压级：115dB 5、最大声压级：121dB 6、额定频率范围：110~18000Hz 7、全频扬声器：3.5"×4 8、覆盖角度（H×V）：120°×60° 9、尺寸（mm）：560（H）×145（W）×165（D）	2		
20	功放	1、先进的外观工艺，时尚、专业的铝合金型材面板，1U高度设计，适合安装在任何标准的19吋机柜内，整机工艺布局更加合理。 2、经典D类电路，具备超高的开环增益，双重负反馈，保证功放稳定可靠的同时，还具有超低失真度。 3、完善的保护功能 电源软启动功能，保证开机瞬间不对电网形成冲击。 采用双重无失真压缩电路，确保功放不过激失真和超功率工作。 电压、电流跟踪技术，确保功放长期工作在安全区域。 多点温度监控，确保功放不过热。 模具成型的绝缘和风道设计，保证了安规的要求和功放不过热。 进口导热材料，保证MOS管高效有效的散热。 4、完善的输入、输出接口 XLR孔形卡侬插座，并机简单快捷。 输出接口采用快装接口，避免错接，系统连接高效。 5、具有低通功能选择 方便系统连接低音音箱，无需额外增加电子分频器。 6、具有桥接功能选择 方便系统桥接应用模式的功率扩展。 技术指标： 1、额定功率：2×300W/8Ω，2×450W/4Ω，1×900W/8Ω； 2、频率响应：20Hz~20kHz（±1dB）dB； 3、输入灵敏度：0dBu（0.775V）； 4、输入阻抗：平衡20kΩ，非平衡10kΩ； 5、总谐波失真（1/10额定功率，1kHz）：≤0.1%；	1	台	



		6、信噪比(A 加权): $\geq 100\text{dB}$; 7、最大功率消耗: 1200W; 8、电压适应范围: AC110-242V, 50Hz/60Hz;		
21	音频矩阵	1、4*4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 2、每路输入带 48V 幻象供电; 3、DSP 音频处理, 内置自动混音台, 反馈消除, 回声消除, 噪声消除模块; 4、输入: 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 段参量均衡、自动增益; 5、输出: 31 段图示均衡、延时器、分频器、限幅器; 6、全功能矩阵混音功能; 7、USB 背景音乐播放与录制功能; 8、支持 Windows, Android, IOS 平台客户端; 9、支持外接 RS232 控制; 10、支持场景预设功能; 11、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 12、每通道可独立设置中文名称; 13、1.3 英寸 OLED 屏幕, 实时显示本机当前 IP; 14、测试信号发生器, 正弦波、粉噪、白噪; 15、输入相位开关、静音开关、幻象供电开关; 16、每通道 5 段参量均衡-15 至+15dB; 17、每通道压缩器阈值-48 至 0dBFS, 压缩输出-24 至+30dBFS; 18、每通道自动增益比率 1 至 20; 19、反馈抑制功能有输入输出开关, 回声抑制功能有 3 种模式 5 个等级选择, 噪声抑制功能有 5 个等级选择; 20、每通道最大延时 2S; 21、每输出通道独立高低通滤波, 3 种模式 8 种等级, 独立开关; 22、每通道独立 31 段图示均衡, 3 种 Q 值可选, -15 至+15dB 范围调控, 独立开关控制, 一键复位; 23、每通道限幅器阈值-48 至 0dBFS, 恢复时间 1 至 1000ms; 24、每通道输出独立开关, 相位开关; 25、中、繁、英三种语言灵活切换; 26、一键显示所有功能模块; 27、随机存储 PC 软件; 28、中控代码随机生成; 29、同一台主机允许 10 个用户管理, 用户名可设置为中文; 28、设备名称可修改, 允许中文名称; 30、可编辑预置模式, 新建、删除、修改, 一键初始化, 预置模式可存储至电脑及一键恢复; 31、输入输出通道可独立设置颜色, 一键恢复开关; 32、有摄像跟踪功能, 可独立对一台摄像机进行预置位调整;	1	台



		33、支持 Dante 数字音频信号扩展 技术指标： 1、频率响应：20Hz-20kHz ± 0.3 dB； 2、总谐波失真： $\leq 0.01\%$ @4dBu, 1kHz 3、采样率及量化位数：48kHz/24bit； 4、最大输入电平： ≥ 18 dBu； 5、最大输出电平： ≥ 18 dBu； 6、信噪比： ≥ 100 dB（A 计权） 7、增益： ≥ 48 dB；			
22	调音台	1、8 路 MIC/LINE，1 组立体声输入（9/10），1 组 RCA 音轨立体声+1 路 USB。 2、支持 48V 幻象供电， 3、10 路输出（2 路主输出+2 路编组+2 路辅助输出+1 路监听输出+1 路耳机输出+1 组立体声录音输出） 4、效果可以发送至 AUX1，编组 1、2 与立体声。 5、多媒体可以发送至 AUX1、编组 1、2 与立体声。 6、支持蓝牙接收,USB 声卡功能。 7、支持声控（话筒优先） 8、内置 99 种 DSP 效果器。 9、支持三段均衡，中频带参量 EQ。 10、采用 60mm 行程推子。 11、支持通道监听。 12、全中文操作界面。 13、主通道支持 7 段图示均衡。 14、每路话放支持低切。 15、辅助 1 支持推子前后切换。 技术指标： 1、频率响应：20Hz~20kHz（+1dB，-3dB） 2、总谐波失真： $\leq 0.1\%$ 3、信噪比（A 计权）： ≥ 95 dB 4、增益： ≥ 70 dB 5、最大输入电平： ≥ 18 dBu 6、最大输出电平： ≥ 18 dBu	1	台	
23	数字会议系统主机（纯讨论）	1、采用全数字化设计，具有数码显示和多种工作模式指示灯； 2、具有自由讨论模式、轮替模式、限制发言模式； 3、电话会议输入端，可通过电话线接入，进行电话会议； 4、声反馈抑制电路，设有高、低音数码调节电路； 5、具有四组 8p-din 插座用于系统多路连接，每路可以控制 35 只麦克风 6、电源：控制主机，220v ac 麦克风，dc 18v（由主机提供）；	1	台	
24	主席单元	1、全数字化设计，麦克风由系统主机供电，工作电压为 18v； 2、配备一条 1.5m 8p 连线，用于系统“t”型一线通连接； 3、麦克风网头带环形红色光环，可显示麦克风发言状	1	只	

		态; 4、主席麦克风数量不受限制,并可置于回路中任意位置; 5、强制切断客席麦克风发言的优先功能,具有主席优先提示音; 6、具有声控关机功能:发言结束后 30 秒麦克风自动关闭			
25	代表单元	1、全数字化设计,麦克风由系统主机供电,工作电压为 18v; 2、配备一条 1.5m 8p 连线,用于系统“t”型一线通连接; 3、麦克风网头带环形红色光环,可显示麦克风发言状态; 4、具有声控关机功能:发言结束后 30 秒麦克风自动关闭	5	只	
26	台式电脑	指挥中心操作电脑 i5-14400F/16G/1T/4060TI-8G	4	台	
27	云电脑	指挥中心使用 16C/32G/500G	2	台	
28	云平板	指挥中心使用 6G+128G	6	台	
29	安全产品	专线安全服务	1	台	
30	云服务器	数据存储服务器	1	台	5 年
31	集成费	设备安装及调试集成费用	1	套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五、报价一览表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投标产品介绍
- 八、项目实施方案
- 九、相关售后服务计划
- 十、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提供_____ (货物名称)，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
- (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 分项报价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投标产品介绍
- (9) 项目实施方案
- (10) 相关售后服务计划……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_____ (其它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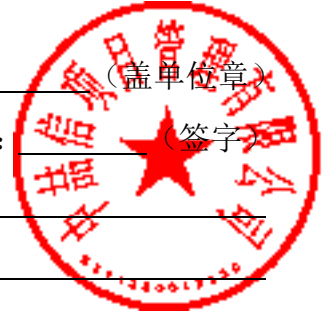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
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
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商务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总 标 价	大写： 小写：
投标保证金	元
质量目标	
工 期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分项报价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编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组织机构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近 3 年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已结算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管业主名称
1						
2						
3						
4						
5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近 3 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序号	诉讼或仲裁事项	诉讼或仲裁中的地位	缘由	结果	备注
一	诉讼事项				
二	仲裁事项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技术要求响应/偏差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标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投标产品介绍



八、项目实施方案



九、相关售后服务计划



十、其他材料

投标人承诺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的招标文件，我代表投标人参加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为表示诚意，我方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版_____份，并宣布承诺如下：

1. 保证严守招标规则，所提供证件、资料真实、合法、所作承诺不可撤消。
2. 投标人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参考资料和附件，并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 投标的各种经济风险责任。
3.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招标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
- 4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承诺，并承担法律责任。
5. 我方中标价是所投标项目的全部价格，包括利润和风险。
6.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后_____天内有效。
7. 所有关于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